

## 离殇

连载作品

三天后，温爱花上天门山麓的唐家寨见桂唐氏，她要把桂乙屏跟贺老总出征的消息告诉她。但她没见到桂唐氏。大表哥汤之星一脸忧伤地说：本来，妹妹的疯病有所好转，她嚷着要进城找儿子，我说等病完全好了再找不迟。她没反对。她的脑子清醒了一些，我放出她在外面晒太阳。谁知道我去山里干活，她倒神不知鬼不觉的离家出走了！唉，我不知道她流落到哪儿去了呢？温爱花没见着桂唐氏，快快回到芙蓉渡，在如梭岁月中守望儿子。

前人在芙蓉渡渡口修了一段河堤，堤下的石级连着水码头，堤内是种满庄稼的田园。田园尽头的村庄距渡口不出一里地，临近路边的那间木棚是温爱花的家。十年前的一个夏日，她丈夫从这间木棚走出，到芙蓉渡撑起一架木排驶往洞庭湖。那几天电闪雷鸣，连天暴雨，澧水河上洪峰陡涨。温爱花忧心忡忡的等待丈夫归来，没想到来的是他在慈利岩泊渡罹难的噩耗。她没找到丈夫的尸体，与四个儿子相依为命。大儿子永飞、二儿子永莽、三儿子飞龙从这座木棚相继走出，可不幸的消息接二连三，三个儿子离家后都不再回来。她唯一的心愿是要好好守住幺儿子吠虎，可儿大不由娘，到头来他还是追随三个哥哥的足迹走上了革命道路。幺儿子去远征，她几乎每天都从木棚走到渡口，在这段不到一里路的石板道上来回走游，无论酷暑严寒，风雨无阻，她要用一步步脚印丈量着对儿子的思念。六指捎儿，我的儿娘给你交代的话，你可要记在心上，你一定要平安归来，归来。

幺儿子说在春天里回来的，温爱花迎着春风守望儿子。芙蓉渡对岸的田畴，一条石板路穿行在田埂上，弯弯曲曲的延伸到天门山腹地，儿子不是翻越这座高山去出征的吗？他若回家，理当从这座山里下来，然后走过田间小道到达芙蓉渡。很多次，温爱花大脑中浮现过这样的画面，儿子那高挑的个头浮动于田园之上，张开大嗓门叫唤着娘，娘，清朗的声音在长空里回旋，他一边叫啊一边跑的，灵动、鲜活的样子让她沉醉。可每次这样幻想时，河面上就会传来咿呀作响的摇橹声，船老大隔空喊话：花婶，又想儿子啦？她白了他一眼：你知道我想儿子还用问吗？船到芙蓉渡，过渡人一一走上石级，一张张或熟悉或陌生的面孔从眼前掠过，本村的和相邻村寨的乡亲都认得这个渡口边的常客，难免跟她打声招呼：花婶，别忘了，儿子该回来时一定会回来的，你这样日思夜想的，会让自己想疯的。温爱花嘴里没说，但满心里不乐意，我想儿子碍你什么事了，都说母子连心，我这样守着，不管他隔多远，就会知道娘一直惦念着他呢。

温爱花等过春季，等来夏天、秋天，到了冬天还是没有回来。有时等得心急了，便不停地安慰自己，她才五十几岁，虽然头发白得不少，映在水中的脸也有了几道刻痕般的皱纹，但身子骨硬朗，腿不发颤，从家里走向渡口不用几分钟就到了。她想呵，她一定会在春天的黄昏等来心爱的幺儿子，或是某个阳雀欢唱的清晨，儿子翻过河堤冲上田间小道，一边叫着娘一边推开柴扉不期而至。

渐渐地，温爱花发现，在芙蓉渡守望的群体慢慢多了起来，村里的其他军属和她的心境一样，有想望儿子的，有妻盼夫、兄盼弟、子盼父的，他们聚在一起，在这里交流着远行者们有限的信息。如果有一天，哪家军属来了信，大家共同分享着这久违的喜悦，就当是自己的亲人来了信，乐呵呵的，这宁静的渡口顿时洋溢着一派欢快的情绪。当然，也有人暗自抹泪伤心的，如她丈夫的隔房婶娘，老伴是去年冬天过世的，老人死之前作了交代：百年之后，一定得等到儿子符兆熊回来才能下葬，现在儿子上了抗日前线，他的灵柩也只能暂厝于屋后的地窖。这样的伤痛、这样的执念，问世间几人能懂？在寒暑易节四季不易的守望中，温爱花的腰身不再挺拔，空瘦的像是被风干了精髓，站立时间一长，双腿止不住打颤，仿佛一阵大风就能把她吹倒；头上的白发像被风霜染过，白得晶莹透亮，即使黑夜也能看见她那苍凉的白。还有那张雨打风吹过的脸庞，似被无形的刻刀雕凿的一道道纹痕，密密实实的像一张紧扎的蛛网。更揪心的是，由成年累月的思儿泪侵蚀着她的双眼，她的视线变得模糊，好几回，她伸出五指数了数遍都没数全，渐渐地，她开始借助拐杖去芙蓉渡。直到有一天，温爱花兀立风中仰面朝天，可前方一派空蒙，深不见底的黑使她看不見这世界上的任何一件实物。她哭了，哭得好伤心好伤心，她这眼睛瞎了，叫她如何见她的幺儿子。后来，温爱花安静下来，心想只要儿子回来，她总有办法认出他的，听听他的声音，摸摸手上的六指捎儿，或者嗅嗅儿子的体味，他是她身上掉下的肉哪能认不出他的。这样一想，心里便踏实了许多。她每天拄着拐杖颤颤巍巍地站在芙蓉渡，直把那个孤独的身影站成一道永不消失的风景。

深秋的一天，一声带有试探性的低唤在温爱花耳边响起：花姐？她听出是一个女声，对方呼出的气息喷上了脸似乎在辨认她。是花姐！温爱花大脑中瞬间浮现出一个人，你是表妹！温爱花没说完，一个发质蓬松的人头扑进她怀里恸哭，对方手中好像捧着什么东西触住她的腹部。真是你！表妹！温爱花两手摩挲着怀中的一头乱发，捧着的硬物是一口方形小木盒，上面系着一块玉佩。她忽然意识到什么，紧紧拥住桂唐氏，激动地说：你的病好了？你一直在找乙屏！表妹的声音有些暗哑：花姐，我找乙屏找了十四年，最后找到的却是这个冰冷的木盒。他出门时，我给他带上护身符，可到头来护身符还在，儿子的肉身倒成了灰。桂唐氏语气平静却深藏着一种绝望，是的，十多年的寻找，十多年的颠沛流离，竟然等到如此残酷的现实，这份伤痛怎能忘怀？这时，一声略显稚嫩且夹杂着外地腔的话语在空气中传响：奶奶，别哭！还有我，我长大了会好好孝敬您的。谁在说话？温爱花丢开拐杖，两只眼睛不停地翻动眼白。桂唐氏说：花姐，你哪里

知道，桂家还留下了一根根苗呢，乙屏长征后，在雪峰山下打仗负了伤，他留在一名寡妇家里养伤就有了这孩子，来，岩生，叫花奶奶。

花奶奶！

这是怎么回事啊？乙屏留的后哎呦，这也太神奇了吧！

是啊是啊，一言难尽，过些日子我带岩生专门来看您，两姐妹好好聊一聊。

好，好，有后就有希望。表妹，你比我强，没找到儿子倒找回一个孙子，老有所靠老有所乐啊！温爱花抱住那男孩，高兴地摩挲着他的头。

花姐，我得走了。你再等等，吠虎侄子一定会回来的。

温爱花放开岩生，下意识地望了望祖孙俩奔走的方向。她看不见世上万物，望到的是幽深浩渺的黑洞。可是，无论前方如何空茫，但她总觉得头顶有一线微光闪耀着她。她相信，只要么儿子活着，就不会忘记这个娘的。可这样无尽的等待，该等到什么时候才是头啊！她身上的气血在一天天衰减，泪水在慢慢干涸，儿呵，你再不回来，风烛残年的老娘就再也见不到你了！你快回来吧！

寒气袭人的正午，村子里传出阵阵响彻澧水河谷的鞭炮声，哀婉的唢呐在田野上空响起，这是村里有人操办红白喜事。温爱花知道，当了解放军团的本家兄弟符兆熊回来了，他是按照当地习俗安葬故世多年的父亲。昨天，她拄着盲棍走到婶娘家，向那探家的兄弟打听是不是见过小侄子吠虎。符兆熊说多年前在晋西北抗日战场见过一面，后来听说小侄在一次战斗中被俘，被日本人押解到东北做苦力，逃出魔窟时刚好抗战结束，共产党军队入关后，重新投入革命阵营。在抚顺，他们叔侄俩还聚了一次，但毕竟不在一个部队，见面的机会少，因是同村同族，遇到熟识的人少不了问起他，据说，符吠虎在第四次四平战役中立下战功，时间是在一九四八年，负伤后住进了后方医院。他没忘安慰她：嫂子，你放心，吠虎侄儿应该快回来了。

本家兄弟的一席话，让温爱花亦喜亦忧，喜的是幺儿子不仅活着还立了功，忧的是他受了伤，重伤还是轻伤，身上哪个部位伤了？但不管怎样，儿子活着的消息着实让她兴奋了许多天。

早春二月，乍寒还暖。芙蓉渡上，伴随一阵轻风传来艄公的呼喊：开船啰、开船啰，咿咿呀呀的摇橹声在河面响起。渡客们上了岸，有认识的人就跟河堤上的温爱花打招呼：花婆婆，又想儿子啦。

是呀是呀，不等儿子哪儿会守在这儿受寒呢？温爱花站在岸边，眨着白眼仁，一脸茫然。

别等啦，儿子该回的时候，自然要回的。

不，只要天天等他，儿子才会知娘天天挂记着他！

是呵是呵，母子连心，娘惦念儿子，儿子一定能感应到的！

一个春光明媚的上午，一船渡客在芙蓉渡上了岸，落在最后的男渡客朝河堤上打望。他佩戴着宽边墨镜，仍然掩饰不住从额头划拉到左侧太阳穴的那道伤疤，他的脸上布满紫红色麻点，像是被弹药毁了容的，两只袖筒被风吹起，空落落的，无声诉说着一段悲壮的故事。他凝神注视着河堤上的那位白发苍苍的老妇人，他已认出那是谁，身体不禁一阵痉挛。他端详着她，一步一步的走近她。在这和煦的春风里，温爱花似乎嗅出一股熟悉的味道，是新鲜的空气？还是油菜花香？

不不，这不是大自然的气息，这是人体的气味，这是谁呢？这气味是那样柔和那么亲切，她一定在什么地方闻过嗅过。

娘！一声真切的呼唤在晴空里响起，一股温暖的气流几乎喷到她脸上，她连忙丢掉拐杖，伸出双手朝前摸索着，她触摸到一个活人。

吠虎，我的幺儿子？

对方没说话，紧紧靠近她，顿时，一串眼泪像丝线一样掉在她脸颊。

我的儿，来，伸出右手，我要摸摸你的六指还在不在？

温爱花一把抓住来者左边的袖筒，一双枯槁的手向上捻着卷着，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她一脸愠怒：若是符吠虎，就赶紧伸出手！对面没有动静，只有雨点般的泪水滴落在她的白发中。她赶忙扯住右袖筒，袖子晃荡着空空如也。她心里一紧，不无惊慌地问：你的手呢？一阵随风吹过的哽咽是她从前听过的，她恍然明白了什么，把头倚靠在那强健的肌体上，轻轻说：儿呵，别哭！只要能见到你，做娘的就死而无憾了。她摸着儿子的体魄，胸部、脖子、两腮。她给儿子抹去泪花，顺着脸颊上摸时，却触摸到一副宽边眼镜。她摘下眼镜，摸到右眼的睫毛和滑落的泪水，而当摸到左眼，她反复摸了几次都没找到眼泪的出口，那里是一道闭合的肉瘤。温爱花重重叹了一口气：唉，这孩子双手不见了，摸不着六指没了，左眼也没了，就当你变成了灰，你还是我的幺儿子！

符吠虎跪在河堤，将头伏在母亲的膝头，泣不成声地说：娘，对不起。

温爱花一把抱住他的头，呼出的鼻息渗透到儿子的发根。她连连嗅了几次，一脸释然地说：不错，你是娘的好儿子！

是儿不好，没给您带回全人儿，孩儿把一双手、一只眼睛都留在了战场上。

唉，打仗，总是会死人的。你捡回了一条命，娘心里踏实呢。娘总在想呵，我生了四个儿子，不会没人给我养老送终的。看哪，我儿回来了，我的心愿了啦，走，我们回家。

回家！娘，我牵着你。

温爱花揣着幺儿子的空袖筒，相互搀扶着。母子俩缓缓走下河堤，走上田间小道。两边的田园，长满了金灿灿的油菜花，扑鼻的清香随风飘荡。山坡下的村落，一溜悠长的号角倏然而起，一声高昂的呼唤在山野间激荡：英雄回家啦，鞭炮放起来，锣鼓响器奏起来！铺天盖地的炮竹伴随着火铳的轰鸣像滚雷一样掠过山谷，山民的欢呼声响彻长空。芙蓉渡的乡亲们从村子里跑出来，成群结队的涌向田野，涌向那对英雄的母子。

## 澧兰

ZHANGJIAJIE DAILY



图片源自网络

## 读书须会意

江舟

陶渊明曾经出任过彭泽令，但他的内心却并没有真正进入过官场。一篇《归去来兮辞并序》，一篇《桃花源记》，充分显现出他的闲淡本性和返朴归真的理想。陶渊明辞官后长年乡居，过着既耕亦种，时而读书，欢然酌春酒，摘我园中蔬，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闲适生活。但陶渊明不同于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普通农民，他比农民们多了一种精神生活。每天耕种以外，读书作赋，诗酒相伴，从闲适的生活中寻找精神的寄托，品味生活的乐趣。

从陶渊明的诗中可以看出，乡居生活中，读书也是陶渊明的重要生活内容。耕种之余，便是读书。对读书，陶渊明却有一段迥异于他人的高论：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这话每每让劝导后人努力读书的文人困惑，欣然忘食，确实称得上好读书，然而不求甚解，也能与好读书沾上边吗？

其实，读书是有不同读法的。目的不同，读法也不同。文字作为表达和交流的一整套符号系统，它的含义往往多层次的。逐字理解，寻求字面的含义，只能说是一种最浅层次的读书；运用逻辑分析，也只能把握一种理念，而且未免枯燥局促。文字符号构成语言，语言排列成一篇文章，其含义的丰富性远远超过一个字一个字的含义的相加，文字组合成文章，可以形成一种意境，一种氛围，一种气势，也就具备了艺术的美与魅力。

对陶渊明的人格和学问均颇为推崇的陆游称得上是个读书会意的高手，他曾留下了许多有关读书的诗篇，如病里正须周易，醉中却要离骚。研朱点周易，饮酒读离骚。《易经》与《离骚》是陆游百读不厌之书，但陆游读《易经》与读《离骚》的方法却大不相同。读《易经》须秉心静气，朱笔圈点，会意书中意旨。陆游将《易经》视作治病之良药，病中读之，能态度达观，顺应自然，乐知天命。读《离骚》则可以神游万里，肆意狂放，不执着于字句，一边饮酒，一边吟诵，在醉眼朦胧和神志恍惚中细细品赏和会意其中之真趣。

对读书人来说，大部分的读书都不是为了在书中去寻找答案。而是通过读书在交流，在寻找共鸣和精神的契合。寻找精神的契合，需要最大程度地调动阅读者自己的创造性，只有读书的会意，才有心灵的感悟，只有心灵的感悟，才有一种超脱功利的艺术美感，才能达到读书风雅的境界。

## 我叫张家界

覃文化

被一片绚丽阳光编排  
这是一片好地界  
峰三千水八百  
万千风景扑面而来  
峰是爱你的姿态  
水有爽朗的表白  
一草一木煽情到海外

被一段美丽传说裁剪  
这是一方小天界  
张家界顶有神仙  
种着神话和云海  
天桥遗嘱留仙踪  
天女散花不谢  
日月和星辰飞扬着奕奕神采

被一段风华岁月陶冶  
这是一片好世界  
山水处处皆经典

诗画都从这里裁  
空中田园成绝版  
十里画廊铸品牌  
春夏和秋冬各呈行家流派

奇是我的主张  
异是我的风格  
养在深闺自然俊美  
就是我的境界

我叫张家界  
跨越古时代  
亿万年孕育和成长  
炼就了岁月的成色

我叫张家界  
土家儿女的血脉  
一伸一长一呼一吸  
紧贴着祖国的胸怀



荷塘晨韵 汤青 摄

浅

肖功勋

为了你的到来，凤凰等了千年。

我终于站在古城沱江岸边的青石板上，凝视凤凰。不知是沱江孕育了凤凰，还是凤凰激活了沱江，就像《边城》里老船夫离不开翠翠一样，凤凰和沱江谁也离不开谁。沱江真是一道好水，是凤凰的情愫。清浅清浅的江水，从城边擦过，不紧不慢地流着，就像小城里街道上行人不紧不慢的脚步。这水，是有灵气的。只一眼，便使小城灵动起来；再一眼，便使记忆鲜活起来；第三眼，便使一段故事在心里润漫开来。波光云影中，一只只竹篷小船由远而近悄然驶来，好似青云出岫，仿佛走入了一幅精美的山水画卷。

傍晚，沱江两边阁楼上的灯火一点一点亮了起来，倒映在宽宽的沱江水里，像洒落了一江的夜明珠，熠熠生辉，把整个沱江照得金碧辉煌。只见沱江两岸的吊脚楼外已挂起了一串串红红的灯笼，照得沱江一如昨日的秦淮，江面灯影摇曳。沿岸的笑语感受着现代都市的繁华喧嚣与旧时秦淮人家的柔情夜色。江水从小城的脚踝缓缓流过，流向远方的茶峒。而茶峒里那个美丽而率真的翠翠呢？此时的她也许正坐在沿江某座吊脚楼的窗棂边，望着静默的江水，想着她小小的心事，幸福且忧伤着。

沱江边上那一幢幢古色古香包裹着深沉岁月立于百年千年而不倒的吊脚楼，是凤凰古城美丽的灵魂。泛舟沱江上，可以从各个角度去欣赏吊脚楼，近距离地去领略她的美丽。吊脚楼小巧秀丽，一幢幢细脚伶仃地悬挂在沱江之上的吊脚楼挂满了一只只红灯笼，宛若一个个戴着红花的少女依次坐落在东门虹桥和北门跳岩附近，她们婉约地立在沱江边上尽情地戏水，那风情很让人迷恋。沱江和吊脚楼就这样历经了百年千年，它们一起编写了一段歌谣，它们一起演绎了一段史诗，它们记载着凤凰城下风雨飘摇的历史。

沱江，吊脚楼，或许你们都属于彼此的。如果没有沱江，吊脚楼是否依然多娇？如果没有了吊脚楼，沱江能否如此妖娆？

山川神秀，必出奇人。来凤凰，必去拜谒沈从文故居。

岁月悠悠，生命有限。那戴着宽边眼镜，总是含笑的慈祥老人却远远地去了。走过一条青石巷，进入一座四合院。老屋已斑驳，但清幽典雅，书香四溢。故居里摆放着先生用过的物品，陈列着沈从文珍贵的字迹与手稿。先生当年写作《边城》时用过的大理石贴面的木桌放在西屋一雕花窗下，睹物思人，我依稀看到先生桌前凝思挥笔的身影。天井里，一口装满水的大平缸，被细细的春雨点点着，绿枝斜逸，仿佛把人带到了先生生活的那个年代。当年，只读过小学的沈从文就是从这里出走，北漂京城，以一支隽秀清新之笔，挥洒凤凰沱江之灵气，写下了像家乡山水一样灵秀的文学作品，成为开创中国乡土文学先河的一代宗师；而先生文采斐然，仅小学毕业却被著名大学聘为教授，又在那个年代，自信地向大家展示、一方才女张兆和求婚示爱，那生花妙笔、纯情至爱的情书，为中国现代文坛留下多少才子佳人的美谈，而那边城中永远的翠翠，也便永远鲜活在人们的想象中。

万寿宫的展厅里，有一些黄永玉的书画和雕塑。有一幅，是巨幅的写意的荷花，笔致恣意泼辣，色彩运用十分大胆，一片浓墨重彩，绚烂斑驳。那是种说不明、道不尽的生机盎然的美。有人说他的荷，没有给人一种非常清高、出世的感觉，而是一种很绚丽、灿烂的气质。黄永玉开玩笑说荷花从哪儿长的，从污泥里面长的，什么是污泥呢？就是土地掺了水的那个叫做污泥，是充满养料的那种土。斯人的洒脱和不羁可见一斑。

凤凰古城，水乡的清秀和山寨的苍莽交融，浓郁的民族风情和汉文化互相碰撞、渗透，形成了一种极其瑰丽、灿烂丰富的文化。她真像一只集众香木涅槃重生的凤凰，静栖在古老而神秘的湘西。

</div